

中州科技大學烏干達籍學生超時工作事件

~緣起與發現~

苗栗縣政府勞工及青年發展處(下稱勞青處)對於中州科技大學(下稱中州科大)烏干達籍學生淪為學工損及我國國際聲譽之重大案件，未本權責確實依法進行查察，竟採限縮調查方式，逕認定廠商無違法事實，明顯包庇圖利，損及外籍學生勞動權益，且涉案仲介長期自由出入機關，於本案調查期間尚可餽贈禮品進行關說，監察院通過彈劾四名違失官員，及糾正苗栗縣政府。

監察院調查發現，苗栗縣政府勞青處對社會矚目的中州科大烏干達籍學生工讀廠商，涉有讓學生嚴重超時工作每月高達 190 小時，淪為學工及積欠工資等明顯違反勞動法令規範的違失，竟然更換調查人員並採限縮調查的方式，逕行認定廠商無違法事實，甚至彰化縣專勤隊因偵辦本案涉嫌人口販運防制法需要，要求提供雇主調查筆錄、外僑出勤紀錄及裁處文書，不僅並未提供，還回覆無違反就業服務法及勞動基準法。彰化地檢署檢察官寄望苗栗縣政府能夠在對於望○公司等企業進行行政調查後，取得烏干達留學生在事業單位工作的完整出缺勤、薪資紀錄等，未料苗栗縣政府相關主管竟完全無視已公諸媒體之資料，以不知輿情和沒有看電視為由，逕為違背事實認定。

本案監察院已彈劾苗栗縣政府勞青處前處長彭德俊、前副處長涂榮輝、科長楊文東及李明芳等 4 人，並糾正苗栗縣政府；另就勞動部未積極督促苗栗縣政府重啟調查及對於地方政府以臨時人員擔任外籍移工之查處工作，長期違反規範部分，也促請勞動部確實檢討改善。

~改善與處置結果~

本案已函請苗栗縣政府及勞動部確實檢討改善中。

[彈劾案](#)

[糾正案](#)

[調查案](#)